

財政部臺北國稅局

年度幼兒園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

編號：

電話：

名稱											扣繳單位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			
班址	區		路、街			段		巷		弄		號			樓													
負責人姓名									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			
僱用人數 狀況	僱用人員類別		園(所)長		教師		廚師		司機																			
	人數	薪資金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業務場所基本資料	坐落地		址		坪數		所有權人姓名		是否承租		每月租金		押金金額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													
招生班別上課情形			大班		中班		小班		寒、暑假班																			
	班數	人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起訖時間		自		年		月		日至		年		月		日		自		至									
收費狀況			學生人數		每名學生收費金額		學期收費小計		備註																			
			全日制	半日制		全日制	半日制																					
	學費				每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月費				每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工作材料費				每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學生活動費				每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交通代辦費				每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服裝書包代辦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學生平安保險費											_____保險公司																
	其他_____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寒、暑假班				全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總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設立人意見	帳載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未設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已設帳並依規定記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三、受託代處理會計事務者		事務所稱					電話																				
	負責人蓋章：		_____					(本人簽章確認本表所填載資料確實無誤，且確由本人負責經營，承擔盈虧，供稽徵機關課稅運用)																				
調查意見	函查	上年度同期業務收入 _____ 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免訪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列入訪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訪查輔導	理由： 一、本案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(週 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實地訪查 二、本期函查收入 _____ 元、訪查(輔導)收入 _____ 元、差異數 _____ 元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填表注意事項	1. 未依限填報者依稅捐稽徵法第 46 條規定科以新臺幣三千元以上，三萬元以下罰鍰。 2. 如發現填報不實者依稅捐稽徵法第 41 條規定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、或併科新臺幣六萬元以下之罰金。 3. 本表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依式另加表格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調查員：

課(股)長：

複核：

單位主管：

